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5:30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至全体董事，且通过电话沟通等方式征得各位董事同意于2019年11月22日下午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张育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南昌凯迅光电有限公司24.6525%的股权，转让款共计11,093.65万元。与会董事认为，本次交易事项有利于进一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故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《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

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与会董事，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22日